

证券代码：836479

证券简称：泰源环保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宜兴市新庄街道工业集中区新北路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电话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陆纯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070,03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94%。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在成都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拓展市场的需要，公司拟与成都景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四川省成都市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股 60%，成都景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占股 40%。合资公司主营环保技术研发、各类污废水、污泥、固废、废气治理；水环境及土壤环境生态修复及环境工程施工和环境工程配套设备销售、安装及运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070,0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070,0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陆纯、潘海龙、江苏中宜环科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以其一致行动人宜兴中宜丹鹏生态环境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关联股东，占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如果回避将导致无法表决，因此该项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一致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村镇银行新增贷款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需要，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宜兴村镇银行申请贷款 500 万元，由全资子公司南京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宜兴泰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由陆纯及潘海龙提供连带担保；宜兴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宜兴村镇银行申请贷款 500 万元，由南京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由陆纯及潘海龙提供连带担保（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属于合并范围内担保，陆纯及潘海龙提供的关联担保在年初预计的关联交易范围内）。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070,0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担保在年初预计的关联交易范围内，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6 日